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4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1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6月17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洁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原因、数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注销3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65.00万份。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

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行权期解除限售/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时，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部分可解除限售和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及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可解除限售条件及可行权条件，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 2 名激励对象办理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事宜，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8.00 万股，同意公司为 1 名激励对象办理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事宜，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7.50 万份。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行权期解除限售/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时，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可解除限售和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及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可解除限售条件及可行权条件，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 14 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事宜，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0.00 万股，同意公司为 4 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事宜，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5.00 万份。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6 月 19 日